

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班入學口試考生注意事項

- 一、請務必依照網頁公告之個人預計口試時間，提前 20 分鐘至本系辦公室（百年樓 330311 室）辦理報到。逾時未到者，視同放棄口試資格，不另行補試。
- 二、報到時，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）備查。
- 三、口試時，請攜帶繳交之書面資料應試；進場後，請針對所提研究計畫、論文著作（包含學位論文及其他著作等）作摘要報告，時間約 5 分鐘。
- 四、口試結束前 3 分鐘，試務人員按鈴 1 長聲提醒；口試時間結束時，試務人員按鈴 2 短聲並敲門示意。若試場內仍繼續進行問答時，試務人員每隔 1 分鐘將再敲門提醒並示意。
- 五、入學口試結束後，現場隨即歸還審查資料。系主任之考生正本資料依規定保留 1 年，不交還考生；委員欲留下資料參考時，將當面徵詢考生意願。
- 六、為響應政府環保政策，請自行攜帶飲水容器；如須飲水時，考生可至各樓飲水機裝盛飲用水。